

(上接 B22 版)

各项指标的标准设置原则如下：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以 GDP 的增长率作为评价指标的参照物：处在持续增长阶段的上市公司，考察其过往 3 年增长，并预测今后 2 年的增长率。处在增长启动阶段的上市公司，考察其未来 3 年的增长趋势及可能实现的概率水平。
■主营业务利润增长率
 以 GDP 的增长率作为评价指标的参照物：处在持续增长阶段的上市公司，考察其过往 3 年增长，并预测今后 2 年的增长率。处在增长启动阶段的上市公司，考察其未来 3 年的增长趋势及可能实现的概率水平。

■销售毛利率变化率
 销售毛利率的变动趋势也是把握上市公司成长性的重要参考指标，因为该指标反映了公司控制成本和转嫁成本压力的能力，对公司产品销售毛利率的跟踪和预测能排除那些市场份额占比上升是以牺牲公司的盈利能力为代价的公司，从而有助于更准确地把握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质量和有效性。
■净利润增长率
 以 GDP 的增长率作为评价指标的参照物：处在持续增长阶段的上市公司，考察其过往 3 年增长，并预测今后 2 年的增长率。处在增长启动阶段的上市公司，考察其未来 3 年的增长趋势及可能实现的概率水平。

■净资产收益率 ROE
 以 1 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税后收益率作为评价指标的参照物，根据 GDP 的增长速度和上市公司整体的净资产收益率情况，确定净资产收益率 ROE 的筛选值。
 在定性分析方面，本基金主要通过借鉴汇丰投资关于上市公司评分体系的运用方法，建立了全面的公司治理评估体系，对公司的治理水平进行全面评估；评估不合格的公司坚决予以规避。同时，本基金通过实地调研对综合评估结果做出实际验证，确保最大程度规避投资风险。

公司治理结构的评估是指对上市公司经营管理层面的组织和制度上的灵活性、完整性和规范性的全面考察，包括对所有权和经营权的分离、对股东权利的保障、经营管理的自主性、政府及母公司对公司内部的干预程度、管理决策的执行和传达的有效性、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实际执行情况、企业改制彻底性、企业内部控制的制订和执行情况等。公司治理结构是决定公司评估价值的重要因素，也是决定公司盈利能力能否持续的重要因素。在国内上市公司较普遍存在治理结构缺陷的情况下，本基金管理人将对个股的选择将尤为注重对上市公司治理结构的评估，以期为投资者挑选出具备持续盈利能力的股票。本基金管理人将通过以下五个方面对上市公司治理水平进行评估：

- 产业结构
 - 行业展望
 - 股东价值创造力
 - 公司战略及管理质量
 - 公司治理
4. 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的主要目的是在股票市场风险显著增大时，充分利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机会，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并有效降低基金的整体投资风险。本基金在固定收益类资产的投资上，将采用自上而下的投资策略，通过对未来利率趋势预期、收益率曲线变动、收益率利差和公司基本面的分析，积极投资，获取超额收益：
■利率趋势预期
 准确预测未来利率趋势能为债券投资带来超额收益。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全面分析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和汇率政策变化情况，把握未来利率走势，在预期利率下降时加大债券投资久期，在预期利率上升时适度缩小久期，规避利率风险，增加投资收益。
■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
 收益率曲线反映了债券期限同收益率之间的关系。投资研究部门通过预测收益率曲线形状的变化，调整债券投资组合长短期品种的比例获得投资收益。
■收益率利差分析

在预测和分析同一市场不同板块之间（比如国债与金融债券）、不同市场的同一品种、不同市场的不同板块之间的收益率利差基础上，投资部门采取积极策略选择合适品种进行交易来获取投资收益。在正常条件下它们之间的收益率利差是稳定的，但是在某种情况下，比如某个行业在经济周期的某一时点面临信用风险改变或市场供求发生变化时，这种稳定关系会被打破，若能提前预测并进行交易，就可进行套利或减少损失。

■公司基本面分析
 公司基本面分析是公司债（包括可转债）投资决策的重要决定因素。研究部门对发行债券公司的财务经营状况、运营能力、管理层信用度、所处行业竞争状况等因素进行“质”和“量”的综合分析，并结合实际调研结果，准确评价该公司债券的信用风险，作出价值判断。对于可转债，通过判断正股的价格走势及其与可转债债券的联动关系，从而取得转债购入价格优势或进行套利。
5. 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控制投资风险和保障基金资产安全的前提下，对权证进行主动投资。基金的权证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综合衡量权证的股票的合理内在价值、标的股票价格、行权价格、行权时间、行权方式、股价历史与预期波动率和无风险收益率等要素，运用市场公认的多期权定价模型等对权证进行定价。
 2 根据权证的合理内在价值与其市场价格间的差幅即“估值溢价”以及权证合理内在价值对定价参数的敏感性，结合标的股票合理内在价值的考量，决策买

入或持有沽出权证。
 3 通过权证与证券的组合投资，利用权证衍生工具的特性，来达到改善组合风险收益特征的目的。
 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前提下，秉持稳健投资原则，综合运用久期管理、收益率曲线变动分析、收益率利差分析和公司基本面分析等积极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情况下，通过信用研究和流动性管理，选择风险调整后收益较高的品种进行投资，以期获得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回报。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90%+同业存款利率×10%。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风险和预计收益较高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1 年 4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报告期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本报告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11.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 序号 | 项目 | 金额(元) |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1 | 权益投资 | 572,667,693.73 | 85.04 |
| 2 | 固定收益投资 | 572,667,693.73 | 85.04 |
| | 其中:股票 | -- | -- |
| | 其中:债券 |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3 |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4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5 |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 91,864,364.40 | 13.64 |
| 6 | 其他各项资产 | 8,878,267.43 | 1.32 |
| 7 | 合计 | 673,410,325.56 | 100.00 |

1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 代码 | 行业类别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A | 农、林、牧、渔业 | 15,709,334.26 | 2.35 |
| B | 采掘业 | 26,250,498.60 | 3.94 |
| C | 制造业 | 364,893,936.50 | 54.70 |
| C0 | 食品、饮料 | 35,029,616.30 | 5.25 |
| C1 | 纺织、服装、皮毛 | -- | -- |
| C2 | 木材、家具 | -- | -- |
| C3 | 造纸、印刷 | 3,455,731.20 | 0.52 |
| C4 |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 23,306,749.82 | 3.49 |
| C5 | 电子 | 4,974,215.10 | 0.75 |
| C6 | 金属、非金属 | 23,430,940.75 | 3.51 |
| C7 | 机械、设备、仪表 | 215,376,672.06 | 32.29 |
| C8 | 医药、生物制品 | 49,048,543.47 | 7.35 |
| C99 | 其他制造业 | 10,271,467.80 | 1.54 |
| D |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 3,693,587.00 | 0.55 |
| E | 建筑业 | 10,200,178.58 | 1.53 |
| F | 交通运输、仓储业 | 3,066,000.00 | 0.46 |
| G | 信息技术业 | 21,455,090.65 | 3.22 |
| H | 批发和零售贸易 | 44,551,719.54 | 6.68 |
| I | 金融、保险业 | 78,020,509.67 | 11.70 |
| J | 房地产业 | 1,530,671.32 | 0.23 |
| K | 社会服务业 | 3,296,167.61 | 0.49 |
| L | 传播与文化业 | -- | -- |
| M | 综合类 | -- | -- |
| | 合计 | 572,667,693.73 | 85.84 |

11.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 序号 | 股票代码 | 股票名称 | 数量(股) | 公允价值(元) |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1 | 002073 | 软控股份 | 1,466,718 | 35,597,245.86 | 5.34 |
| 2 | 000811 | 烟台冰轮 | 1,580,830 | 31,679,833.20 | 4.75 |
| 3 | 002038 | 双环药业 | 607,202 | 30,311,523.84 | 4.54 |
| 4 | 000651 | 格力电器 | 29,176,562.80 | 4.37 | |
| 5 | 002152 | 广运通 | 616,949 | 25,806,976.67 | 3.87 |
| 6 | 600036 | 招商银行 | 1,619,999 | 22,825,785.91 | 3.42 |
| 7 | 600093 | 东药集团 | 2,167,961 | 21,462,813.90 | 3.22 |
| 8 | 601601 | 中国太保 | 952,177 | 21,062,155.24 | 3.16 |
| 9 | 600889 | 韩电重工 | 1,011,400 | 20,470,736.00 | 3.07 |
| 10 | 601318 | 中国平安 | 403,762 | 19,970,068.52 | 2.99 |

股增至 2,400,334 股。
 2011 年 6 月 2 日至 2011 年 6 月 28 日，荣盛控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以 8.24 元/股的均价买入公司股份 839,995 股，占本期总股本的 0.045%。
 截止本公告日，荣盛控股自 2010 年 8 月 11 日以来共增持公司 3,240,32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39%。荣盛控股共持有公司 720,000,0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63%。
 上述增持股份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情形。
 二、增持后上市公司是否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况
 2010 年 8 月 11 日至 2011 年 7 月 22 日，占本公司实际控制股权人耿建明及其一致行动人荣盛控股共增持公司股份 3,600,329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1931%，耿建明、荣盛控股共持有公司股份 997,000,0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50%，公司股份符合上市条件。公司实际控制人耿建明及其一致行动人荣盛控股承诺，将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增持行为指引》等相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11-043 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十二次会议于 2011 年 7 月 14 日以书面、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1 年 7 月 21 日以传真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名，4 名董事在公司总部现场表决，5 名董事以传真方式表决，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成都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由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成都荣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王雄新，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房产租赁。（上述事项最终以取得营业执照为准）。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二日

敬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021-38824536，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xy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23 日

敬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021-38824536，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xy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23 日

敬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021-38824536，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xy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23 日

敬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021-38824536，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xy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23 日

敬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021-38824536，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xy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23 日

敬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021-38824536，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xy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23 日

敬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021-38824536，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xy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23 日

敬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021-38824536，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xy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23 日

敬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021-38824536，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xy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23 日

敬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021-38824536，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xy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23 日

敬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021-38824536，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xy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23 日

敬请关注本公司相关公告。
 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0099、021-38824536，也可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xyfunds.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 年 7 月 23 日

11.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11.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11.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1.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1.8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8.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8.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11.8.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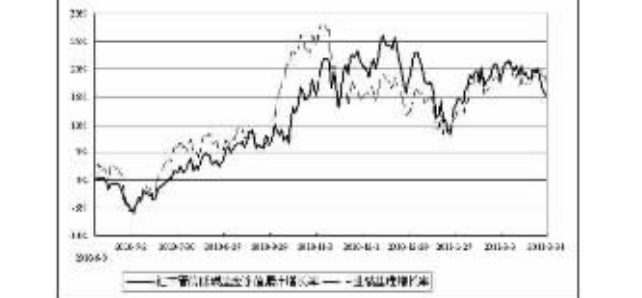
| 序号 | 名称 | 金额(元) |
|----|-------|--------------|
| 1 | 存出保证金 | 489,243.53 |
| 2 | 应收股利 | 6,692,699.41 |
| 3 | 应收利息 | -- |
| 4 | 应收申购款 | 20,709.92 |
| 5 | 其他应收款 | 1,675,614.57 |
| 6 | 其他 | -- |
| 7 | 待摊费用 | -- |
| 8 | 其他 | -- |
| 9 | 合计 | 8,878,267.43 |

11.8.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1.8.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11.8.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一)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比较表

| 阶段 | 净值增长率① |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2010/6/1起至2010/12/31止 | 21.88% | 1.30% | 14.48% | 1.43% | 7.40% | -0.13% |
| 2011/1/1-2011/3/31止 | -5.45% | 1.32% | 2.75% | 1.23% | -8.20% | 0.09% |

(二) 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
 1. 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 85%—95%，权证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净值的 0%—3%。固定收益类证券、现金和其他资产投资比例范围为基金资产的 5%—15%，其中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不超过六个月内完成建仓，截止 2010 年 12 月 8 日，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约定的比例。
 2.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 沪深 300 指数×90%+ 同业存款利率×10%。
 3. 上述基金净值增长率的计算已包含本基金所投资股票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计算未包含沪深 300 指数成份股在报告期产生的股票红利收益。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①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②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③ 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④ 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⑤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⑥ 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⑦ 基金银行汇划费用；
 ⑧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上述费用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②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① 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率为年费率 1.5%。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管理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②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率为年费率 0.25%。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③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率为年费率 0.25%。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text{年托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④ 其他根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 基金管理费及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的条件下，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必须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 2 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上刊登公告。
(五) 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基金管理人在可在基金财产中列支其他的费用，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公告或备案。
(六) 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一) 更新了“三、基金管理人”之“(二) 主要人员情况”部分，更新了董事长杨小勇先生的信息，删除了董事李选进先生和董事 Mr. Mark Sumas MCCOMBE 的信息，增加了董事 Mr. JOHN FLINT 和董事 Ms. JOANNA MUNRO 的信息；删除了监事 Mr.Rudolf Apenbrink 的信息，增加了监事黄碧娟女士的信息；更新了投资委员会成员的相关信息。
 (二) 更新了“四、基金托管人”部分的内容。
 (三) 更新了“五、相关服务机构”的有关信息。更新了代销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信息，增加了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信息。
 (四) 在“三、基金的投资”中增加了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报告期：为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
 (五) 在“四、基金业绩”中增加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11 年 3 月 31 日止的基金业绩表现数据。
 (六) 对“二十五、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部分进行了更新。
 (七) 在“二十六、其他应披露事项”中披露了自 2010 年 12 月 9 日至 2011 年 6 月 8 日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被动式基金份额净值计算位数变更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修改的公告

为了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征求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博时裕富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博时沪深 300 指数”）、上证超级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博时上证大盘 ETF”）及博时上证超级大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以下简称“博时上证超级大盘 ETF 联接”）的估值精度进行调整并修改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具体如下：
 一、博时沪深 300 指数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第十九章 基金资产的估值
(四) 估值程序
 原条款为：“1. 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开放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1 元，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修订为：“1. 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开放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五) 估值错误的处理
 原条款为：“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3 位以内（含第 3 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修订为：“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4 位以内（含第 4 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2. 博时沪深 300 指数基金托管协议的修订
第六章 基金资产的估值
(四) 估值程序
 原条款为：“1. 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开放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1 元，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修订为：“1. 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开放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五) 估值错误的处理
 原条款为：“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3 位以内（含第 3 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修订为：“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4 位以内（含第 4 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二、博时上证超级大盘 ETF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1. 博时上证超级大盘 ETF 基金合同的修订
第十八章 基金资产的估值
(四) 估值程序
 原条款为：“1. 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1 元，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修订为：“1. 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五) 估值错误的处理
 原条款为：“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3 位以内（含第 3 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修订为：“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4 位以内（含第 4 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2. 博时上证超级大盘 ETF 托管协议的修订
第八章 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
(一) 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复核与完成的时间及程序
 原条款为：“基金份额净值是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 0.001 元，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修订为：“1. 基金份额净值是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基金估值错误的处理
 原条款为：“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3 位以内（含第 3 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修订为：“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4 位以内（含第 4 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原条款为：“基金份额净值是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 0.001 元，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修订为：“1. 基金份额净值是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三) 基金估值错误的处理
 原条款为：“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3 位以内（含第 3 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修订为：“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4 位以内（含第 4 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三、博时上证超级大盘 ETF 联接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修订
1. 博时上证超级大盘 ETF 联接基金合同的修订
第六章 基金资产的估值
(四) 估值错误的处理
 原条款为：“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3 位以内（含第 3 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修订为：“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4 位以内（含第 4 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第十四章 基金资产的估值
(四) 估值程序
 原条款为：“1. 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1 元，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修订为：“1. 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 0.0001 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五) 估值错误的处理
 原条款为：“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3 位以内（含第 3 位）发生差错时，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
 修订为：“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适当、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及时性。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 4 位以内（含第